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XI APPTEC CO., LTD.*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9)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中文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2020年9月24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胡正國先生、楊青博士、張朝暉先生及趙寧博士；非執行董事童小幟先生及吳亦兵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江南博士、劉艷女士、馮岱先生、婁賀統博士及張曉彤先生。

* 僅供識別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发行数量和价格

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数量：62,690,290 股

发行价格：104.13 元/股

- 预计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已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中，投资者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六个月。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在其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非交易日顺延）。

- 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一、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相关程序

1、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过程

2020 年 3 月 24 日，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暨 2019 年年度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增发公司 A 股和/或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

施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和/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

2020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增发公司A股和/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长和/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关于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

2、本次发行的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2020年8月1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本次发行的申请。

2020年8月21日，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28号），核准公司本次发行。前述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0,500万股新股。

（二）本次发行情况

- 1、发行股票的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 3、发行数量：62,690,290股
- 4、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2020年8月31日），发行底价为87.81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80%。公司及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市场化询价情况遵循认购价格优先、认购金额优先、收到《申购报价单》时间优先原则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04.13元/股。
- 5、募集资金金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6,527,939,897.7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461,246,285.44元。

6、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

7、联席主承销商：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三）募集资金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1、募集资金验资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7 日，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已将本次发行认购的全额资金汇入华泰联合证券指定的认购资金账户。2020 年 9 月 8 日，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认购资金验证报告》（德师报（验）字（20）第 00516 号）。根据该报告，截至 2020 年 9 月 7 日，华泰联合证券收到本次发行对象认购资金 6,527,939,897.70 元。

2020 年 9 月 8 日，华泰联合证券在按规定扣除相关费用以后将募集资金余额划付至公司账户。2020 年 9 月 8 日，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20）第 00517 号），截至 2020 年 9 月 8 日止，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2,690,29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4.13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6,527,939,897.70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461,246,285.44 元，其中转入股本人民币 62,690,290.00 元，超出股本的部分 6,398,555,995.44 元计入资本公积。截至 2020 年 9 月 8 日止，公司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2,442,020,829.00 元。

2、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情况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投资者所认购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在其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非交易日顺延）。

（四）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五）保荐人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联席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

规性的结论意见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以及联席主承销商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经过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并获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当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金额、发行股份限售期符合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定价、股票配售过程以及发行对象的确定符合公平、公正原则，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事项均明确符合已报备的发行方案要求。

2、公司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发行已依法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发行的《认购邀请书》及其附件《申购报价单》以及公司分别与发行对象就本次发行已签署的《认购协议》合法、有效；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中国法律的规定及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本次发行的结果合法、有效。本次发行的股票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流通交易尚需获得上交所的审核同意。

二、发行结果及对象简介

（一）发行结果

本次发行股份总量为 62,690,290 股，募集资金总额 6,527,939,897.70 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828 号批复规定的上限；本次发行最终发行对象共计 17 家，不超过 35 名，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要求。

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发行对象及其获得配售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认购对象名称	获配价格（元/股）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	--------	-----------	---------	---------

1	Macquarie Bank Limited	104.13	3,889,369	404,999,993.97
2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104.13	2,621,722	272,999,911.86
3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104.13	1,968,692	204,999,897.96
4	UBS AG	104.13	14,462,690	1,505,999,909.70
5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104.13	8,815,333	917,940,625.29
6	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imited	104.13	1,824,642	189,999,971.46
7	中意资产-定增优选 33 号资产 管理产品	104.13	1,920,676	199,999,991.88
8	长江金色晚晴（集合型）企业 年金计划-浦发	104.13	1,824,642	189,999,971.46
9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定增型 (个分红)委托投资管理专户	104.13	1,872,659	194,999,981.67
10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4.13	9,603,380	999,999,959.40
11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4.13	1,824,642	189,999,971.46
1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4.13	2,448,861	254,999,895.93
13	上海申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104.13	1,824,642	189,999,971.46
14	贵州铁路壹期陆号股权投资基 金中心（有限合伙）	104.13	1,834,245	190,999,931.85
15	杭州汇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汇升多策略 2 号私募投资基金	104.13	1,824,642	189,999,971.46
16	洪涛	104.13	1,920,676	199,999,991.88
17	高进华	104.13	2,208,777	229,999,949.01
合计			62,690,290	6,527,939,897.70

（二） 发行对象情况

1、Macquarie Bank Limited

名称	Macquarie Bank Limited
企业性质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证券投资业务许 可证/经营证券期货 业务许可证编号	QF2012AUB184
注册地	澳大利亚
主要办公地点/ 注册地址	No 50 Martin Place,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认购数量	3,889,369 股

限售期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	-----------------

2、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名称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企业性质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编号	QF2003EUB006
注册地	德国
主要办公地点/ 注册地址	Taunusanlage 12, 60325 Frankfurt am Main, Federal Republic of Germany
认购数量	2,621,722 股
限售期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3、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名称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编号	02Y-170/QF2003ASB007
注册地	香港
主要办公地点/ 注册地址	HSBC Main Building, 1 Queen's Road Central, Central, Hong Kong
认购数量	1,968,692 股
限售期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4、UBS AG

名称	UBS AG
企业性质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编号	QF2003EUS001
注册地	瑞士
主要办公地点/ 注册地址	Bahnhofstrasse 45, 8001 Zurich, Switzerland and Aeschenvorstadt 1, 4051 Basel, Switzerland
认购数量	14,462,690 股
限售期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5、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名称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企业性质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编号	QF2004EUS013
注册地	英国
主要办公地点/ 注册地址	Merrill Lynch Financial Centre, 2 King Edward Street, London
认购数量	8,815,333 股
限售期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6、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imited

名称	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imited
企业性质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编号	QF2003EUS010
注册地	香港
主要办公地点/ 注册地址	6/F, Alexandra House, 18 Chater Road, Central, Hong Kong
认购数量	1,824,642 股
限售期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7、中意资产-定增优选 33 号资产管理产品

名称	中意资产-定增优选 33 号资产管理产品
性质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管理人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认购数量	1,920,676 股
限售期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其中，该产品的管理人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169867X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住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中兴路 10 号（凉水河村南）煌潮院内一号楼 B230-1
法定代表人	吴永烈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

	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8、长江金色晚晴（集合型）企业年金计划-浦发

名称	长江金色晚晴（集合型）企业年金计划-浦发
性质	企业年金集合计划
管理人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认购数量	1,824,642 股
限售期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其中，该产品的管理人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62467312C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239 号 9 楼 01 单元、10 楼和 11 楼
法定代表人	苏罡
经营范围	团体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个人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短期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以养老保障为目的的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养老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与资产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定增型（个分红）委托投资管理专户

名称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定增型（个分红）委托投资管理专户
性质	保险产品
管理人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认购数量	1,872,659 股
限售期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其中，该产品的管理人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62467312C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239 号 9 楼 01 单元、10 楼和 11 楼
法定代表人	苏罡
经营范围	团体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个人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短期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以养老保障为目的的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养老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与资产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612543702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注册资本	17,000 万元
住所	北京市怀柔区九渡河镇黄坎村 735 号
法定代表人	李永东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9,603,380 股
限售期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1、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7858768L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 9 层
法定代表人	张翔燕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境外证券投资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1,824,642 股
限售期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2、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77433812A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法定代表人	夏理芬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2,448,861 股
限售期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3、上海申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上海申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54N4L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宝山区一二八纪念路 968 号 1617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申创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委派代表：安红军）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1,824,642 股
限售期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4、贵州铁路壹期陆号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贵州铁路壹期陆号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900MA6DL9Q639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贵州省贵安新区黔中路贵安综合保税区园区内
执行事务合伙人	贵州铁路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限制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1,834,245 股
限售期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5、杭州汇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汇升多策略 2 号私募投资基金

名称	杭州汇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汇升多策略 2 号私募投资基金
性质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管理人	杭州汇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编号	SY3014

认购数量	1,824,642 股
限售期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其中，该产品的管理人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汇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328150416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绿汀路 1 号 1 幢 252 室
法定代表人	孙章康
经营范围	服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洪涛

姓名	洪涛
住址	浙江省三门县海游镇****
认购数量	1,920,676 股
限售期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7、高进华

姓名	高进华
住址	上海市徐汇区****
认购数量	2,208,777 股
限售期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二）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的重大交易情况

最近一年，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未发生重大交易。

（三）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未来的交易安排

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 A 股前 10 名股东变化

本次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 Ge Li（李革）及 Ning Zhao（赵宁）、刘晓钟、张朝晖。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会因本次发行而发生变化。本次发行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 A 股前 10 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 A 股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流通 A 股	169,767,308	7.1364	0
2	G&C VI Limited	流通受限股份	158,760,000	6.6737	158,760,000
3	SUMMER BLOOM INVESTMENTS (I) PTE. LTD.	流通 A 股	145,124,379	6.1005	0
4	G&C IV Hong Kong Limited	流通受限股份	116,099,424	4.8804	116,099,424
5	WuXi AppTec (BVI) Inc.	流通 A 股	105,074,797	4.4170	0
6	G&C V Limited	流通受限股份	81,124,596	3.4102	81,124,596
7	上海中民银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宇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通受限股份	72,562,140	3.0503	72,562,140
8	Glorious Moonlight Limited	流通 A 股	72,025,075	3.0277	0
9	G&C VII Limited	流通受限股份	42,012,600	1.7661	42,012,600
10	上海厚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流通受限股份	38,112,690	1.6021	38,112,690
合计			1,000,663,009	42.0644	508,671,450

(二) 本次发行后公司 A 股前 10 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 A 股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流通 A 股	163,536,445	6.6968	0
2	G&C VI Limited	流通受限股份	158,760,000	6.5012	158,760,000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股)
3	SUMMER BLOOM INVESTMENTS (I) PTE. LTD.	流通 A 股	145,124,379	5.9428	0
4	G&C IV Hong Kong Limited	流通受限股份	116,099,424	4.7542	116,099,424
5	WuXi AppTec (BVI) Inc.	流通 A 股	96,889,409	3.9676	0
6	G&C V Limited	流通受限股份	81,124,596	3.3220	81,124,596
7	上海中民银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嘉兴宇祥投 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流通受限股份	72,562,140	2.9714	72,562,140
8	Glorious Moonlight Limited	流通 A 股	60,163,161	2.4637	0
9	G&C VII Limited	流通受限股份	42,012,600	1.7204	42,012,600
10	上海厚燊投资中心 (有 限合伙)	流通受限股份	38,112,690	1.5607	38,112,690
合计			974,384,844	39.9008	508,671,450

四、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

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 (股)	所占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所占比例 (%)
无限售条件的 A 股 流通股	1,413,202,354	59.3950	1,413,202,354	57.8702
有限售条件的 A 股 股份	659,203,801	27.7054	721,894,091	29.5613
H 股	306,924,384	12.8996	306,924,384	12.5685
合计	2,379,330,539	100.0000	2,442,020,829	100.0000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将相应增加，资产负

债率和财务风险将有所降低。公司资本实力将进一步增强，资本结构也会更加优化，公司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将得到提升。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将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实施到经营效益完全释放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可能会受到一定影响。但从中长期来看，本次发行有利于公司扩大业务规模，提升竞争实力，对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结构的影响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开放式能力与技术平台，通过全球 29 个研发基地和分支机构为来自全球 30 多个国家的超过 4,000 家客户服务（活跃客户），以全产业链平台的形式面向全球制药企业提供各类新药的研发、生产及配套服务，并开展部分医疗器械检测及精准医疗研发生产服务。通过本次发行，公司将实现产能扩充，强化全产业链服务能力尤其是 CDMO/CMO 的服务能力，同时可以提升药物的工艺研发能力，保持技术的先进性，并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为深化“一体化、端到端”的战略布局提供充分保障，有助于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相应增加，公司的股东结构将发生变化，公司原股东的持股比例也将相应发生变化，但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不会发生变化。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现有公司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仍将严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无对高级管理人员结构进行调整的计划。本次发行不

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结构造成重大影响。若公司拟调整高级管理人员结构，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经营，不受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的影响。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均不存在重大变化，本次发行不会增加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亦不会因本次发行产生同业竞争。

六、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出具专业意见的中介机构情况

（一）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禹

保荐代表人：茹涛、高元

项目协办人：杨博俊

项目经办人 廖逸星、侯松涛、刁贵军、蓝图、郑文锋、闫希、王一棋、佟文钊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8 号保利大厦 E 座 20 层

联系电话：021-38966522

联系传真：021-38966500

（二）联席主承销商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菁

经办人：刘方、金萌萌、孙玮、陈正然、熊婧玥、李心源、蒋晓婕、陈盈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75 楼 75T30 室

联系电话：021-20336000

联系传真：021-20336046

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索莉晖

经办人：刘汗青、袁帅、柳宇婧、莫威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北京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十八层 1807-1819 室

联系电话：010-66273000

联系传真：010-66273300

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朴学谦

经办人：董伊、陈晓光、谢玥、陈阳、何龙、苏宗沛、韩寅卿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49 楼

联系电话：021-61066000

联系传真：021-50650075

（三）公司律师

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齐轩霆

经办律师：蒋雪雁、甘燕

办公地址：上海市石门一路 288 号兴业太古汇香港兴业中心二座 24 楼

联系电话：010-57694287

联系传真：010-57695788

（四）审计机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付建超

经办人员：虞扬、陈汤寅

住所：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联系电话：025-57915253

联系传真：021-63350177

（五）验资机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付建超

经办人员：虞扬、陈汤寅

住所：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联系电话：025-57915253

联系传真：021-63350177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

(二)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报告

(三) 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专项法律意见书

(四)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特此公告。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5 日